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2。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北京市广播电视局(简称市广电局)是市政府直属机构,为正局级。市广电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广播电视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市委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广播电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广播电视宣传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把握正确的舆论和创作导向。负责起草本市关于广播电视和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制定相关的政策措施、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推进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2. 负责制定本市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扶助农村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基础设施建设。

3. 负责统筹规划本市广播电视产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负责广播电视统计工作。

4. 负责监督管理本市广播电视机构和业务,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并承担相应责任,负责市场经营活动监督管理的相关工作,负责对境外卫星电视节目接收的监管。

5. 指导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负责对网络视听节目、广播电视节目进行监管,审查其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6. 负责推进本市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7. 组织拟订本市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和行业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推进应急广播建设。

8. 负责本市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收录管理。负责广播电视领域对外及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组织推动广播电视领域“走出去”工作。

9. 依法对本市广播电视行业的安全工作承担管理责任，对以市广电局名义组织的各类活动的安全工作承担主体责任。

10. 指导本市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11.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市广电局内设处室 12 个，分别为：办公室(安全监管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规划发展处（产业促进处）、行政审批处、宣传管理处、电视剧管理处、传媒机构管理处、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处、媒体融合发展处、科技处(公共服务处)、财务处、人事处，另设机关党委、机关纪委和工会，纪检监察机构按规定派驻。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61310.4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558.31 万元，增长 40.13%。

（一）收入决算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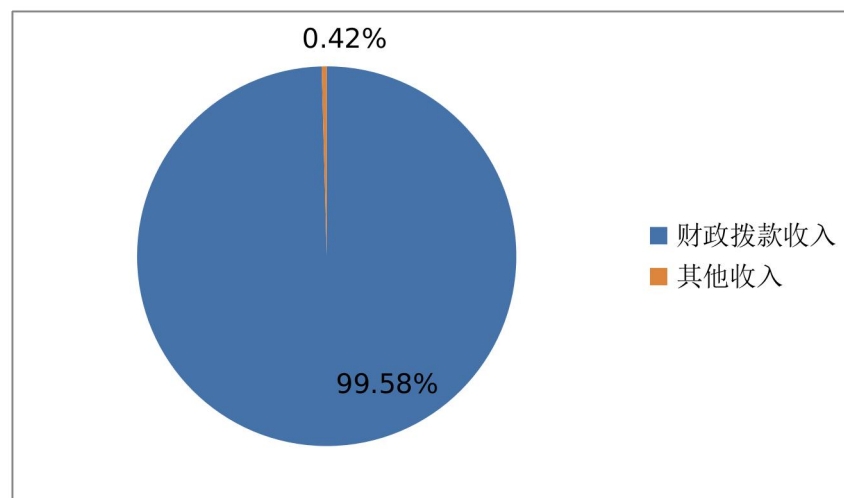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8974.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638.15 万元，增长 42.67%。

1. 财政拨款收入 58726.62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99.5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726.62 万元，占收入

合计的 99.5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247.7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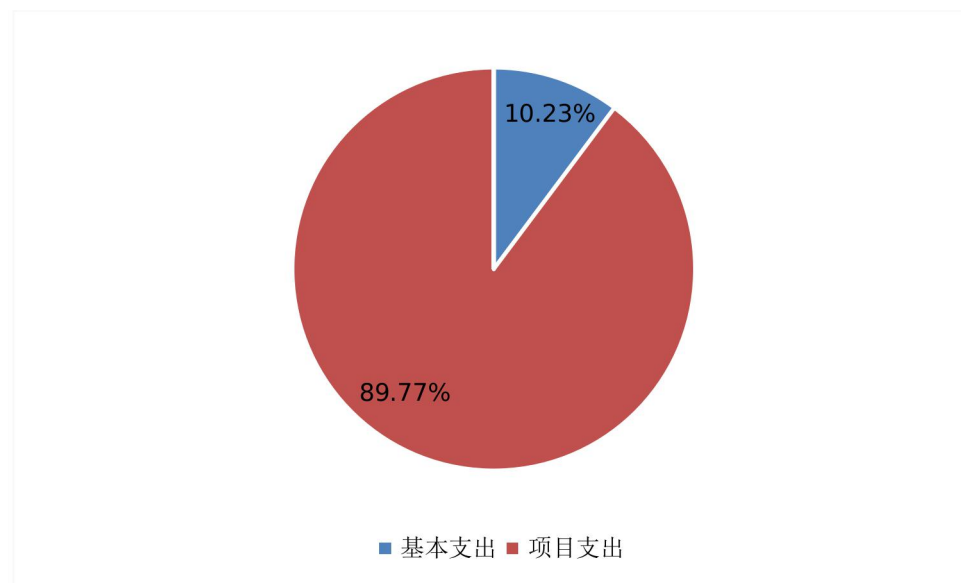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 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7998.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591.44 万元，增长 43.54%，其中：基本支出 5934.0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23%；项目支出 52064.3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9.7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8783.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033.85 万元，增长 44.26%。主要原因：根据工作实际，加大对超高清视听产业和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扶持资金的投入，财政拨款收支相应增长。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7750.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27.5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490.3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9.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7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4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 2025年度年初预算45.61万元，2025年度决算27.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38%。其中：

“进修及培训” 2025年度年初预算45.61万元，2025年度决算27.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38%。主要原因：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行业培训次数和规模。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25年度年初预算59064.01万元，2025年度决算5749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4%。其中：

“广播电视” 2025年度年初预算59064.01万元，2025年度决算5749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4%。主要原因：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结合执行实际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5年度年初预算258.92万元，2025年度决算232.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90%。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58.9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32.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90%。

主要原因：根据实有人数等情况据实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5934.02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105.62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 141.18 万元减少 35.56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75.62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84.90 万元减少 9.28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赴荷兰、新加坡、匈牙利、土耳其、马来西亚、中东等地区参加会议，赴法国参加培训等方面，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8 个、15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2.19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3.69 万元减少 1.50 万元。主要原因：贯彻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外聘专家接待和外省市行业管理部门调研。公务接待 132 批次，公务接待 702 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27.81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52.59 万元减少 24.7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17.80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控公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10.01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控制公务用车使用，减少费用开支。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8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388.4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18 万元，增加原因：因科目调整，相关支出在公用经费核算，支出增加。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278.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97.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281.0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886.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637.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7.51%。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广播电视局本级行政共有车辆 18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59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

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反映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监测监管、传输发射、广播电视事务以外其他用于广播电视方面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 3。